

《雜阿含經》補充資料【雜因誦 第三（界相應）】

釋開仁編 2025/4/25

【總說】

《瑜伽師地論》卷 96(CBETA, T30, no. 1579, p. 846, c18-23)：

當知諸界略有二種：一、住自性界，一、習增長界。

住自性界者，謂十八界，墮自相續，各各決定差別種子。

習增長界者，謂則諸法，或是其善，或是不善，於餘生中先已數習令彼現行，故於今時種子強盛，依附相續；由是為因，暫遇小緣，便能現起，定不可轉。

書上冊，第 411 頁：《雜阿含 444 經》

一、《雜》：

世尊告諸比丘：譬如眼藥丸，深廣一由旬。若有士夫，取此藥丸，界安置，能速令盡，於彼界不得其邊，當知諸界其數無量。

二、《瑜伽師地論》卷 96(CBETA, T30, no. 1579, p. 846, c24-29)：

復次，以要言之，雖界種類十八可得，然一一界，業趣有情種種品類有差別故，當知無量。譬如世間大惡又聚，於此聚中有多品類，種類一故，雖說為一而有無量。如是於其一一界中，各有無量品類差別，種類一故，雖各說一而實無量。

書上冊，第 411-414 頁：《雜阿含 445-449 經》

《雜阿含經》	《瑜伽師地論》卷 96 (CBETA, T30, no. 1579, p. 847, a1-6)
<p>《經 445》：</p> <p>世尊告諸比丘：眾生常與界俱，與界和合。云何眾生常與界俱？謂眾生行不善心時與不善界俱，善心時與善界俱；勝心時與勝界俱，鄙心時與鄙界俱。是故諸比丘！當作是學，善種種界。¹</p>	<p>復次，如是諸界，由勝解力之所集成。先惡勝解集成惡界，先善勝解集成善界。</p>
<p>《經 446、448》：</p>	

¹ S II 154 : dhātusova, bhikkhave, sattā saṃsandanti samenti. Hīnādhimuttikā hīnādhimuttikehi saddhim saṃsandanti samenti; kalyāṇādhimuttikā kalyāṇādhimuttikehi saddhim saṃsandanti samenti. 諸比丘！眾生常與界俱，與界和合。劣勝解與劣勝解俱、和合。善勝解與善勝解俱、和合。

CDB 638: Bhikkhus, it is by way of elements that beings come together and unite. Those of an inferior disposition come together and unite with those of an inferior disposition; those of a good disposition come together with those of a good disposition. 「比丘們！眾生是依諸（內在）元素而聚合、結合的。性格下劣的，會與性格下劣的聚合相應；性格善良的，則會與性格善良的聚合相應。」

<p>常會故常生，相離生則斷。 如人執小木，而入於巨海，人木則俱沒，懈怠俱亦然。當離於懈怠，卑劣之精進，賢聖不懈怠，安住於遠離，慇懃精進禪，超度生死流。² 膠漆³得其素，火得風熾然，珂⁴乳則同色；眾生與界俱，相似共和合，增長亦復然。</p>	
<p>《經 447》： 世尊告諸比丘：眾生常與界俱，與界和合。…… 時尊者憍陳如，與眾多比丘，於近處經行，一切皆是上座多聞大德，出家已久，具修梵行。…… 時提婆達多，與眾多比丘，於近處經行，一切皆是習眾惡行。 是名比丘常與界俱，與界和合。是故諸比丘！當善分別種種諸界。</p>	<p>隨所集成，還與如是相似有情同法而轉，謂相往來，同聚、同住、同見、同意，勝解相似。由是故言：有情諸界，共相滋潤，相似而轉。</p>
<p>《經 449》： 殺生時與殺界俱；盜；姪；妄語；飲酒心時與飲酒界俱。不殺生時與不殺界俱；不盜；不姪；不妄語；不飲酒（時）與不飲酒界俱。是故諸比丘！當善分別種種界。</p>	

書上冊，第 414 頁：《雜阿含 450 經》

<p>《雜阿含經》</p>	<p>《瑜伽師地論》卷 96 (CBETA, T30, no. 1579, p. 847, a7-20)</p>
<p>《經 450》：</p>	<p>復次，由梵行求增上力故，先說起信，次</p>

² CDB 640 : From association the woods of lust is born. By nonassociation the woods is cut. Just as one who has mounted a wooden plank would sink upon the mighty sea, So one of virtuous living sinks by consorting with a lethargic person. Thus One should avoid such a person- one lethargic, devoid of energy. Keep company with the wise, with resolute meditators, with the noble ones who dwell secluded, Their energy constantly aroused. 「從交往中，貪欲之林生起；不與其交，則可砍斷貪欲之林。就如一人站在木板上，若進入洶湧大海，終將沉沒；同樣地，一位持戒有德之人，若與懈怠之人親近，也會沉淪。因此，應遠離那種懶惰、缺乏精進的人；應親近智者、堅定禪修者、住於寂靜中的聖者——他們的精進之力時時保持提起。」

³ 膠漆：膠與漆。亦指黏結之物。
 膠：黏性物質。用動物的皮、角等或樹脂製成，亦有人工合成者。
 漆：用漆樹汁製成的塗料。

⁴ 珂：白色似玉的美石。

<p>六九八（450） 世尊告諸比丘：眾生常與界俱，與界和合。不信時與不信界俱，犯戒時與犯戒界俱，無慚、無愧時與無慚、無愧界俱；信心時與信界俱、持戒時與持戒界俱，慚、愧心時與慚、愧界俱。是故諸比丘！當善分別種種諸界。⁵</p>	<p>於尸羅受學而轉，次於現行所有過罪，觀自、觀他而生羞恥。</p>
<p>六九九—七〇九 如是精進、不精進，失念、不失念，正受、不正受，多聞、少聞， 慳者、施者，惡慧、善慧，難養、易養，難滿、易滿，多欲、少欲，知足、不知足，攝受、不攝受界俱，如上經如是廣說。⁶</p>	<p>次於善法無間修習，發勤精進；於久所作及久所說，能無忘失。是二為依，令心得定。由心定故，得如實智。如是且說信增上力，漸次修習三種所學：一、增上戒、二、增上心，三、增上慧。如是三學勝資糧道，調世正見，好行惠、捨，易養易滿，少欲喜足，及四攝事。其易養等句義差別，如聲聞地已說其相 (T30,421c-422)。如是當知名梵行求已得圓滿。成就如是梵行求者，還與此界諸有情類，共相滋潤，相似而轉。離此界者，還與遠離此界有情，共相滋潤，相似而轉。當知此中，果依於因，非因依果。</p>

書上冊，第 415 頁：《雜阿含 451 經》

一、《雜》：

世尊告諸比丘：我今當說種種諸界。……

云何為種種界？謂

眼界、色界、眼識界，

耳界、聲界、耳識界，

鼻界、香界、鼻識界，

舌界、味界、舌識界，

身界、觸界、身識界，

意界、法界、意識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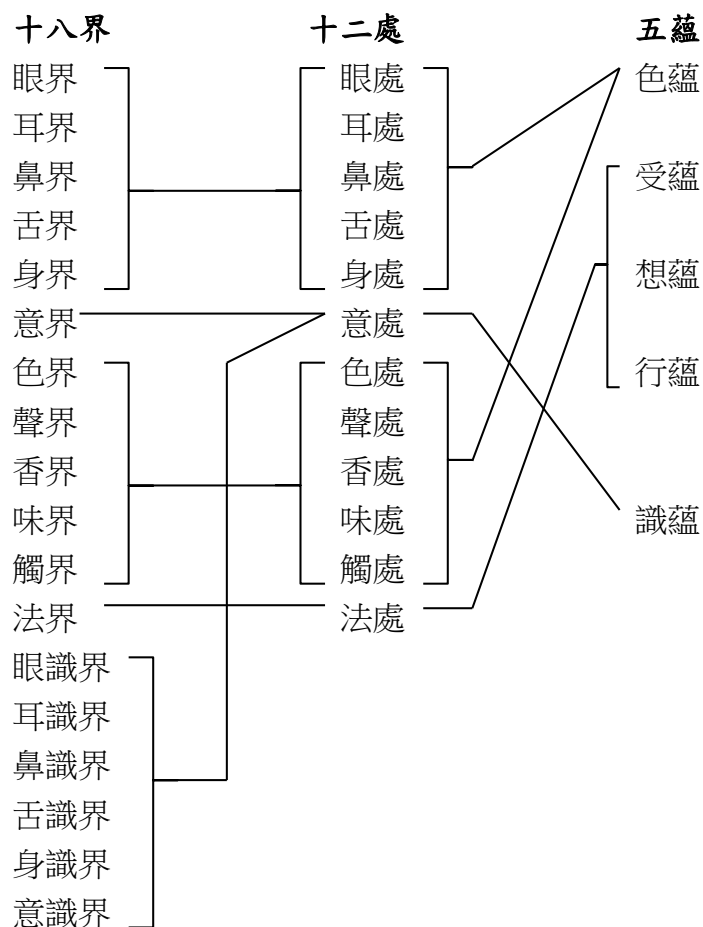
是名種種界。

⁵ s.14.24

⁶ s.14.17-22

二、蘊、界、處之相互關係：

平川彰（莊崑木譯）《印度佛教史》（商周出版，2002 年），p.63：



書上冊，第 415 頁：《雜阿含 452 經》

《雜阿含經》	《瑜伽師地論》卷 96 (CBETA, T30, no. 1579, p. 847, a20-b5)
<p>《經 452》：(經 453) 云何緣種種界生種種觸，乃至云何緣種種受生種種愛？調緣眼界生眼觸，緣眼觸生眼觸生受，緣眼觸生受生眼觸生愛。耳...。鼻...。舌...。身...。意界緣生意觸，緣意觸生意觸生受，緣意觸生受生意觸生愛。...是名比丘！緣種種界生種種觸，緣種種觸生種種受，緣種種受生種種愛。</p>	<p>故無明界所隨六處諸界為緣，所依別故，起無明觸種種品類；其無明觸種種品類以為緣故，起無明觸所生諸受種種品類；其無明觸所生諸受種種品類以為緣故，起無明觸所生諸受為緣貪愛。愛為緣故，而有其取，廣說乃至大苦蘊集。當知是名依有求故，建立諸界。</p>
<p>《經 454》： 云何緣種種界生種種觸，乃至緣種種熱生種種求？調緣眼界生眼觸，緣眼觸生眼</p>	<p>又無明界所隨六處諸界，為緣起無明觸。此無明觸以為緣故，於諸境界，起不如理執取相、好所有諸想。此想為緣，於諸境</p>

<p>受，緣眼受生眼想，緣眼想生眼欲，緣眼欲生眼覺，緣眼覺生眼熱，緣眼熱生眼求。如是耳...。鼻...。舌...。身...。眼界緣生意觸，緣意觸生意受，緣意受生意想，緣意想生意覺，緣意覺生意熱，緣意熱生意求。⁷是名比丘緣種種界故，生種種觸，乃至緣種種熱生種種求。</p> <p>(《經 455》：少了「受」，其它同。)</p>	<p>界發起希欲。希欲為緣，起彼隨法、多隨尋思。由彼隨法，多隨尋思以為緣故，發起思慕、愁憂所作，身心熱惱。身心熱惱以為緣故，於諸境界種種品類思求差別，皆可了知。如是當知依欲求故，安立諸界。</p>
<p>如內六入處，外六入處亦如是說。</p>	

書上冊，第 418-419 頁：《雜阿含 456 經》

《雜阿含 456 經》	《瑜伽師地論》卷 96 (CBETA, T30, no. 1579, p. 847, b9-c18)
<p>有光界，淨界，無量空入處界，無量識入處界，無所有入處界，非想非非想入處界，有滅界。</p>	<p>1)界有三種：一者、色界，二、無色界，三者、滅界。</p> <p>2)復有七界：一、光明界，二、清淨界，三、空處界，四、識處界，五、無所有處界，六、非想非非想處界，七、滅界。</p> <p>3)當知此中，由其色界，攝光明界及清淨界；由無色界，攝四無色；由其滅界，還攝滅界。又諸色貪，由見、由受所顯發故，遍於一切色界地中，安立光明及清淨界。</p>
<p>佛告比丘：彼光界者，緣闇故可知。淨界（者），緣不淨故可知。無量空入處界者，緣色故可知。無量識入處界者，緣空故可知。無所有入處界者，緣所有（故）可知。非想非非想入處界者，緣有第一故可知。滅界者，緣有身（故）可知。</p>	<p>1)又於如是七界，遍知應當了知，於得方便應當了知，即於其得應當了知，於得所為應當了知。如是諸界所有遍知，由四因緣應當了知：謂有相違，所治、能治而相待故；狹小、無量而相待故；有及非有而相待故；有上無上而相待故。</p> <p>2)黑闇為緣，施設光明；不淨為緣，施設清淨；色趣為緣，施設虛空；如是名為有相違故，待彼所治施設能治。由待彼故，能於此中正覺慧轉。由緣有量狹小境識以為緣故，施設識無邊處；由少所有以為緣故，施設無所有處；由一切有最勝現前以為緣故，施設非想非非想處為有無上；由</p>

⁷ 經說明：眼等六界為緣，六觸(phassa)生；六觸為緣，六受(vedanā)生；六受為緣，六想(saññā)生；六想為緣六欲(chanda)生；六欲為緣，六覺(saṅkappa)生；六覺為緣，六熱(parilāha)生；六熱為緣，六求(pariyesanā)生。

	<p>薩迦耶所有相應諸煩惱斷以為緣故，施設滅界為滅無上。當知有頂是有無上，滅於諸法皆是無上。</p>
<p>彼光界、淨界、無量空入處界、無量識入處界、無所有入處界、此諸界於自行正受而得；非想非非想入處界，於第一有正受而得；滅界者於有身滅正受而得。</p>	<p>1)又有想定名為有行，於七界中，次第乃至無所有處，一切皆是有想定故，皆由行定隨順獲得。謂取明相、光明想俱修三摩地，隨順獲得光明想定；如是由取清淨、虛空、識無邊想、無所有想，當知亦爾。</p> <p>2)非想非非想處，由無相作意方便趣入，想極細故，取為第一，諸有寂靜起勝解時，隨順獲得第一有定。</p> <p>3)於一切相不思惟故，於無相界正思惟故，薩迦耶滅；由無相故，隨順獲得滅定、滅界。如是二種，不由行定隨順獲得。</p> <p>4)又由永害色、無色界所有貪故，不下屈故，不高舉故，解脫住故，住解脫故，如是諸定得隨所欲，有力調柔自在而轉，如是名為隨得諸界。</p> <p>5)又此諸界，能隨獲得八解脫定，當知初界能隨獲得第一、第二二解脫定。其第二界，能隨獲得第三解脫勝靜慮定。其餘五界，如其次第，能隨獲得五解脫定。</p>

一、溫宗堃整理：此經說有七界、藉以了知七界的因緣，以及藉以得七界的定。

界	緣何而知/遍知			於何定而得/得方便		
	《雜》	《相》	《瑜伽》	《雜》	《相》	《瑜伽》
光	闇	andhakāra	所治能治相待	自行正受	Saññā-samāpatti	有想定
淨	不淨	asubha				
無量空入處	色	rūpa				
無量識入處	空	ākāsānañca				
無所有入處	所有	viññāṇaṇca	有非有相待			
非想非非想入處	有第一	ākīñcañña	有上無上相待	第一有正受	sañkhārāvesesa-s	第一有定
滅	有身	nirodha		有身滅正受	nirodha-s	滅定

二、《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85(CBETA, T27, no. 1545, p. 437, c8-p. 438, c1)：⁸

如《契經》說：「

有一苾芻來詣佛所，頂禮佛足退坐一面而白佛言：『世尊！說有明界、淨界、空無邊處界、識無邊處界、無所有處界、非想非非想處界、滅界，如是七界緣何施設？』

世尊告曰：『緣闇故施設明界，緣不淨故施設淨界，緣色趣故施設空無邊處界，緣邊際故施設識無邊處界，緣所有故施設無所有處界，緣有身故施設非想非非想處界，緣有身滅故施設滅界。』」

問：此中苾芻依何事問，世尊復以何事而答？

答：此中苾芻依八解脫覆⁹相而問，佛亦以此覆相而答。

明界者，謂初二解脫。

淨界者，謂第三解脫。

四無色處界者，謂四無色解脫。

滅界者，謂想受滅解脫。

問：何故苾芻依八解脫覆相而問？

答：以彼苾芻少欲喜足覆藏己善，不欲令他知自有德，故作此問。

問：何故世尊以八解脫覆相而答？

答：欲令苾芻意樂滿故，謂彼苾芻作如是念：「若佛為我覆相而答，八解脫者豈不善哉。」

由此世尊覆相而答。

此中，

- 1.緣闇故施設明界者：闇，謂欲界緣色處貪，初二解脫是彼對治故緣彼立。
 - 2.緣不淨故施設淨界者：不淨，謂初、二解脫，第三解脫是彼對治故緣彼立。
 - 3.緣色趣故施設空無邊處界者：色趣，謂第四靜慮，第四解脫是彼對治故緣彼立。
 - 4.緣邊際故施設識無邊處界者：邊際，謂空無邊處，彼住色邊際故，第五解脫是彼對治故緣彼立。
 - 5.緣所有故施設無所有處界：所有，謂識無邊處，彼有無邊行相轉故，第六解脫是彼對治故緣彼立。
 - 6.緣有身故施設非想非非想處界者：有身，謂無所有處，此猶有生死身非全無所有故，第七解脫是彼對治故緣彼立。
 - 7.緣有身滅故施設滅界者：有身滅，謂非想非非想處，以彼能滅無所有處有身法故，第八解脫是彼對治故緣彼立。
- ……（往後討論冗長，略之）……

⁸ 另參《阿毘曇毘婆沙論》卷 44 (T28, 330c)。《舍利弗阿毘曇論》卷 7 (T28, 579b)。

⁹ 覆：覆蓋；掩藏。《漢語大字典》(四)，p.2080)

三、印順導師，《空之探究》，p.74：〔下圖在 p.72〕

不淨觀與淨觀，都是緣色法的，假想的勝解所成。

《雜阿含經》卷 17（456 經）說：

「世尊告諸比丘：有⁽¹⁾光界，⁽²⁾淨界，⁽³⁾無量空入處界，⁽⁴⁾無量識入處界，⁽⁵⁾無所有入處界，⁽⁶⁾非想非非想入處界，有⁽⁷⁾滅界。」¹⁰

「彼光界者，緣闇故可知。淨界，緣不淨故可知。」¹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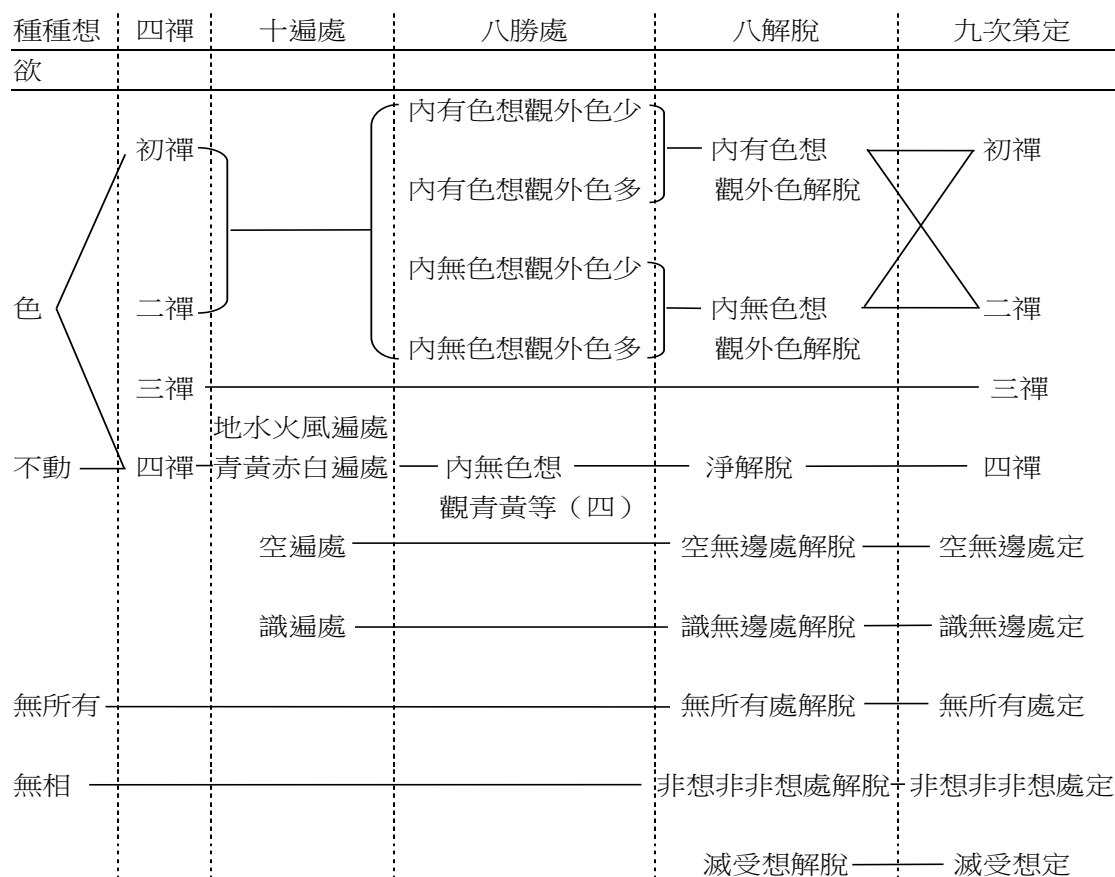
經中立七種界，在虛空無邊處以前，有光界、淨界。光界與淨界，與第二禪名光天，第三禪名淨天的次第相合。¹²禪天的名稱，是與此有關的。

依修觀成就來說，光是觀心中的光明相現前，如勝解而能見白骨流光，就能由不淨而轉淨觀，觀地、水、火、風、青、黃、赤、白等。光與淨，都依勝解觀而成就。

淨觀的內容，如地等清淨，是清淨的國土相。

青等清淨，通於器界或眾生的淨色相。

勝解淨相，在定中現見清淨身、土，漸漸引發了理想中的清淨土、清淨身說。



¹⁰ 《雜阿含經》卷 17（456 經）（大正 2，116c13-15）。

¹¹ （1）《雜阿含經》卷 17（456 經）（大正 2，116c19-20）。

（2）（原書 p.78，注 8）《相應部》（14）「界相應」（日譯南傳 13，pp.222-223）。

¹² 印順導師，《性空學探源》，p.95：

光界、淨界，與二禪（少光、無量光、光音）、三禪（少淨、無量淨、遍淨）相當。

書上冊，第 419-420 頁：《雜阿含 457 經》

一、此經說依下、中、上界而分別有上、中、下之「說、見、想、思、欲、願」、「士夫、所作」、「施設、建立、部分、顯示」、「受生」。

二、

《雜阿含 457 經》	《瑜伽師地論》卷 96 (CBETA,T30,no.1579,p.847,c19-p.848, a19)
<p>緣界故生說非不界，緣界故生見非不界，緣界故生想非不界。</p> <p>緣下界，我說生下說、下見、下想、下思、下欲、下願、下士夫、下所作、下施設、下建立、下部分、下顯示、下受生；¹³</p> <p>如是中；如是（勝界）緣勝界，我說彼生勝說、勝見、勝想、勝思、勝願、勝士夫、勝所作、勝施設、勝建立、勝部分、勝顯示、勝受生。</p>	<p>1.緣界故生說</p> <p>諸外道輩，欲令弟子於三處中得昇進故，略說法要：</p> <p>1)謂有一類，於劣欲界，為令獲得人中快樂，乃至他化自在天生，宣說能成彼果諸行。</p> <p>2)復有一類，於中色界，為令獲得梵世間等眾同分生，宣說能感彼果諸行。</p> <p>3)復有一類，於妙無色，為令獲得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眾同分生，宣說能感彼果諸行。如是彼說，劣界為緣，名為劣語；中界為緣，名為中語；妙界為緣，名為妙語。</p> <p>2.見、想、思、欲、願、士夫、所作、施設、建立、部分、顯示、受生</p> <p>彼諸弟子聞是法已，還起如是差別想解，如是想解，亦名劣想、中想、妙想。如如其想，如是如是發生忍樂，如是忍樂發生劣見、中見、妙見。彼由如是諸忍樂見，便於彼彼差別生處信解忍可，執為最勝，造作增長彼相應業；如是信解，名為劣願、中願、妙願。當知此二——說者、行者，亦說名為劣、中、妙品補特伽羅。</p>

¹³ 《雜》：緣下界，我說生下說、下見、下想、下思、下欲、下願、下士夫、下所作、下施設、下建立、下部分、下顯示、下受生。

S II 154: Hīnaṃ, kaccāna, dhātuṃ paṭicca uppajjati hīnā saññā, hīnā diṭṭhi, hīno vitakko, hīnā cetanā, hīnā patthanā, hīno panidhi, hīno puggalo, hīnā vācā. Hīnaṃ ācikkhati deseti paññāpeti patthapeti, yivarati vibhajati uttānikaroti. Hīnā tassa upapattiṃti vadāmi. 「迦旃延！依於低劣的法則，便生起低劣的知覺、低劣的見解、低劣的思維、低劣的意志、低劣的渴望、低劣的願望、低劣的人、低劣的語言。他會解釋低劣的法、教導低劣的法、宣揚低劣的法、建立低劣的法、開展低劣的法、分析低劣的法、闡述低劣的法。我說，他將投生於低劣的境界。」

(...He explains, teaches, proclaims, establishes, analyses, and elucidates the inferior. His rebirth, I say, is inferior.「他解說、教導、宣說、建立、分析並闡明下劣之法；我說，他的來生也是下劣的。）」

	<p>又彼說者及以行者，亦傳為他宣說如是劣、中、妙法，彼亦獲得如是類生。</p> <p>又即此生，前後相待有差別故，安立諸界劣、中、妙別。如是三種，若待涅槃，一切皆是劣界所攝。若諸如來，由勝義故，妙界為緣，但說妙語，餘法差別，如應當知。若諸聖者所有行趣，應知皆為現法涅槃。</p>
<p>時有婆迦利比丘，在佛後執扇扇佛，白佛言：世尊！若於三藐三佛陀起非三藐三佛陀見，彼見亦緣界而生耶？¹⁴</p> <p>佛告比丘：於三藐三佛陀起非三藐三佛陀見，亦緣界而生非不界。所以者何？凡夫界者，是無明界。如我先說：緣下界生下說、下見，乃至下受生；中……。勝界生勝說、勝見，乃至勝受生。</p>	<p>先有外道，彼命終已來生此間；因增長故，眾緣和合，於善說法毘奈耶中，暫得出家。彼由先世外道妄見所迷亂故，集成今時大無明界，由此為因，於其涅槃及大師所，生起疑惑，退失正法及毘奈耶，還歸外道。諸惡說法，彼由先世數習因力，還復宣說如是劣語，乃至廣說，如前所說，一切應知。</p>

¹⁴ S II 153: Yāyaṃ, bhante, ditṭhi- ‘asammāsambuddhesu sammāsambuddhā’ti, ayaṃ nu kho, bhante, ditṭhi kiṃ paṭicca paññāyati’ti? 「尊者啊！這種見解——『在非正等覺者之中，認為他們是正等覺者』，這種見解究竟是依於什麼條件而生起的呢？」